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通过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 人,实到监事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秦啸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同时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